

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 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于 2026 年 8 月 24 日以通讯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独立董事人数为 3 名，实际出席独立董事人数为 3 名，独立董事孙新卫先生主持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经与会独立董事认真审议，基于独立、客观判断的立场就相关审议事项形成会议决议如下：

一、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暨相关担保事项的议案

公司本次为各子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提供担保事项是在综合考虑公司及各子公司业务发展需要而作出的，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整体发展战略。被担保人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信用状况良好，担保风险可控，担保事宜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我们一致同意该事项并将该议案提交给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6 年 8 月 24 日